

檔 號：
保存年限：

客家委員會 函

地址：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

聯絡人：楊秀禎

聯絡電話：02-8512-8575

傳真：02-8995-6980

電子信箱：ha0365@mail.hakka.gov.tw

受文者：原住民族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客會產字第109660034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附件：如主旨（A55000000A109660034905-1.odt、A55000000A109660034905-2.pdf）

主旨：「客家委員會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振興辦法」，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以客會產字第10966003491號令發布，檢送發布令影本(含法規條文)1份，請查照。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

副本：本會綜合規劃處、文化教育處、產業經濟處、傳播行銷處、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法規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電子公文
2020/03/13
08:24:05
交 換 章